

证券代码：870647

证券简称：智信道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向公司出具《关于对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195 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5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3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

确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使用安全。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入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7050122000162706）。截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认购截止日），公司收到投资者缴入出资款 1,750,000.00 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的情况。

三、2022 年 1-12 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0,000.00 元，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为支付房租和工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使用额、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50,000.00
加：利息收入	1,890.91
小计	1,751,890.91
2022 年 1-12 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297,240.00
补充流动资金	1,297,240.00
其中：房租	452,760.00
工资	844,48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54,650.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